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 PROMOTIONS HOLDINGS LIMITED

AV策劃推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9)

執行董事之辭任及行政總裁之變更

董事會宣布，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起：

- (1) 傅女士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職務；及
- (2)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黃文波先生於傅女士辭任後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執行董事之辭任

AV策劃推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布，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起，傅彬彬女士(「傅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職務。

傅女士因彼的其他個人及家庭承擔而提出辭任。傅女士已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i)彼並無就其辭任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索償；(ii)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及(iii)概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傅女士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行政總裁之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布，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起，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黃文波先生(「黃文波先生」)於傅女士辭任後獲調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黃文波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黃文波先生，63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首次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黃文波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亦為本公司不同附屬公司的董事。其主要職責為制訂本集團的策略遠景、方向及目標，並監察、評估及發展本集團的業務。

黃文波先生於香港接受中學教育。彼於一九九一年與其配偶黃太成立AV策劃推廣有限公司(「AVP」)及自此一直為AVP董事。黃文波先生於視像、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行業展開其事業，擔任前線技術人員，並於音響－視像服務行業累積豐富知識。彼於音響－視像顧問、設計、整合及安裝音響－視像解決方案擁有專門技術。於過往30年，彼在香港帶領本集團由小型音響－視像解決方案創業公司發展為當前在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及澳門提供音響－視像及燈光建議以及支持演唱會、頒獎典禮、展覽、展會及各類公司活動的卓越音響－視像解決方案公司。

黃文波先生為黃漢波先生及黃志波先生之胞兄，彼等亦均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黃文波先生為本集團總經理邱麗玲女士的大伯。

於本公告日期，黃文波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本公司29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

黃文波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服務協議」)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根據服務協議，黃文波先生的委任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屆滿，並受限於有關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及膺選連任的本公司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黃文波先生享有每年1,200,000港元的薪金及酌情花紅，其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經驗、資歷、職務及責任以及現時市況而釐定。概無就黃文波先生調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訂立單獨服務協議。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述所披露者外，黃文波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定義見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ii)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並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v)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董事會認為，考慮到黃文波先生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及制定本集團的策略願景、方向及目標以及監督、評估及發展本集團業務，相信於傅女士辭任後，黃文波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有利，為本集團帶來有力的領導。董事會相信，允許同一人士身兼兩職時，兩個職務均需對本集團業務有深入了解及豐富經驗，而黃文波先生乃於傅女士辭任後身兼兩職對本集團進行有效管理的最佳人選。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委任黃文波先生獲調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與彼獲調任相關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AV策劃推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文波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文波先生、黃漢波先生及黃志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仰德先生、張偉倫先生及陳榮基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ii)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avpromotions.com刊登。